

“闯将”赵卿



2024年5月,赵卿(右三)为“蓝风帆·融治理”团队成员讲解社会治理研究基地运行机制。 金磊摄

□本报通讯员 唐颖 唐婧

24集未成年人检察题材电视剧《无尽的尽头》,近日在网络平台首播后引发广泛关注。该剧由江苏省徐州市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主任赵卿担任检察官编剧。首播同日,江苏省检察机关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工作现场推进会在徐州召开。会议的缘起是今年2月,徐州市检察院“完善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工作机制”获评最高检发布的“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检察改革典型事例(2024年),赵卿负责

的徐州市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为主要承办部门。作为徐州市检察机关唯一的法学博士,赵卿直接推动或指导办理的案件曾写入《201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入选全国检察机关“优秀刑事抗诉案件”、最高检发布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追责典型案例;针对职业院校未成年在校生教育管理问题,她撰写的社会治理检察建议被最高检通报表彰,主讲的法治课《一起播下法治的种子》获评全国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精品国课二等奖……赵卿的从检之路,是披荆斩棘的拓荒之路,更是一条“热爱与坚持”的长期坚守之路。

所办案件被写入《201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赵卿身形小巧,却藏着一股不服输的闯劲。这股劲让她唤醒沉睡的法条,帮助少年走出阴霾。

故事发生在2014年。一起8岁女孩遭生父侵害、重度残疾的母亲无力监护的案件,暴露了未成年人的监护困境。案件虽由基层检察院办理,时任徐州市检察院未检处副处长的赵卿却陷入沉思:“能否撤销其父母的监护权,由国家兜底监护?”当时,民法通则中虽有撤销监护人资格的条款,但没有明确的具体操作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细则。

就在赵卿苦寻法律依据时,2014年12月,“两高两部”联合印发《关于依法处理监护人侵害未成年人权益行为若干问题的意见》,明确了撤销监护权的申请主体与兜底责任,该意见为赵卿团队办案提供了法律支撑。她与同事实地走访后提出建议,由检察机关支持民政部门提起诉讼,申请撤销女孩父母的监护权并由民政部门监护。法院最终判决支持民政部门的诉讼请求,该案成为国家承担监护责任的“第一案”。

这一判决不仅救赎了个体,更标志着中国司法在未成年人保护领域的历史性突破。该案例因此被写入《2014年中国人权事业的进展》白皮书。

“没人干我就先开头,没人试我就先打样。”赵卿以此为工作信条,将一个个“不可能”变为“有可能”,再化作“一定能”。

凭借这股闯劲与韧劲,她深耕法学专业并结出无数硕果:著有《跨国商业贿赂犯罪问题研究》,参与撰写、翻译《未成年人刑事法律速编》《检察官的权力》等7部著作;主持或参与17项国家级、省级课题,在《刑法论丛》等期刊发表文章40余篇。

“蓝风铃”系统让强制报告制度长出“牙齿”

赵卿先后辗转公诉、反贪、未检、法律政策研究室等多个部门,最难割舍的仍是未检工作。

2021年,一基层检察院受理的一起13岁女孩宾馆遭侵害案深深地刺痛了赵卿。因宾馆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本可避免的悲剧还是发生了。办案中,她突破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的传统路径,推动追究宾馆的责任,促成江苏省检察机关首例支持未成年人向宾馆提起精神损害赔偿案。之后,她做客央视《守护明天》栏目,以该案为切入点宣讲强制报告制度,守护未成年人免遭侵害。

如何让强制报告制度长出“牙齿”?赵卿带领团队研发出了面向大众的小程序——“蓝风铃”强制报告系统。“蓝”象征“检察蓝”,“风铃”取警示报告之意。该系统打通“举报—处置—监督”全链条,群众通过小程序一键即可上报,检察机关实时响应、快速处置,并同步跟踪责任

单位履职情况。

“蓝风铃”随风作响,拥有托举星辰的力量。2023年春节前,安徽女童晨晨(化名)遭受身体伤害生命危在旦夕,紧急送往徐州某三甲医院治疗,主治医师通过“蓝风铃”强制报告系统填报线索。赵卿与当地妇联、医疗、民政等单位联合救助,并联系属地检察机关协调解决晨晨的安置及康复问题,共同守护其健康成长。该案入选最高检、全国妇联联合发布的“检察机关与妇联组织协作开展司法救助典型案例”。

2023年初,作为未成年人检察题材剧《无尽的尽头》的检察官编剧,赵卿将办案经历融入剧情。该剧上线后获得9.5分,观众感慨“拍得有意义、案件有原型”,未检检察官们也从剧中看到真实的职业图景。

牵头研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综合管理平台

“人生没有白走的路,每一步都算数。”赵卿常把这句话挂在嘴边。2023年转岗法律政策研究室后,她凭借多年实务经验敏锐发现: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存在制发主体分散、触达深度不足问题,虽数量可观但实际效果有限。

彼时,徐州市检察机关首创的社会治理研究基地刚投入运行。“能否依托研究基地开发一套系统,实现检察建议线索的智能收集与优化,将其打造成社会治理的‘智慧之剑’?”在无先例的情况下,她再次成了“第一个吃螃蟹的人”。

“在研发这套系统时,赵卿主任对我们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做事情就要精益求精’。我很庆幸,一进检察机关就跟着她工作。”检察官助理徐晴晴亲历了这套系统的诞生与完善,对赵卿的精益求精有深切的感受。

历经237天攻坚,该院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综合管理平台上线。2024年,徐州市检察机关依托该系统收集社会治理线索176条,制发检察建议70余份,回复率、采纳率均达100%。

系统研发过程中,赵卿牵头组建“蓝风帆·融治理”团队,集结检察官、研究型人才与行业专家,构建“线索收集—分析研判—文书审核—督促整改”全链条机制,确保每一份检察建议都落地见效。在一抹“检察蓝”的映照下,“蓝风铃”轻响守护少年健康成长,“蓝风帆”高扬荡涤社会治理沉疴。

“我院检察长柳慧敏要求我们以‘蓝风帆·融治理’品牌助力社会治理效能提升。因此,我要像花朵一样,努力向下扎根,向上生长!”谈及研究基地的发展时,赵卿办公桌上的一盆花正迎风摇曳。窗外,徐州的云龙湖山水壮阔,生机勃勃。

范金刚:以实干驻村帮扶



2024年10月,范金刚(左)到群众家摸排并开展关爱服务。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王保安 赵一欣

日前,河南省台前县龙翔街道师庄村“两委”干部专程来到台前县检察院,将该村村民书写的一幅书法作品送给曾经的驻村第一书记范金刚,浓重的笔墨肯定了范金刚700余天驻村帮扶的检察担当,也表达了老百姓对其纾困解忧的认可。

2023年3月,怀揣对乡村振兴事业的满腔热忱,范金刚开启了驻村工作。师庄村有530户1800余人,虽然已经脱贫摘帽,但范金刚深知,提升村民生活水平、实现乡村全面振兴,依旧任重道远。

驻村伊始,院领导反复叮嘱他“要搞明白驻村是干什么的”。到村后,师庄村党支部书记也向他提出疑问:“今年你们准备怎么干?”

面对“干什么、怎么干、如何干好”的灵魂拷问,范金刚以“三问于民”的实干作答:问需于民,以调研为笔绘蓝图——他积极开展“百日走村入户大调研”活

动,深入群众家中、田间地头,仔细倾听村民心声,全面了解村情民意,实现530户村民走访全覆盖,30余次到脱贫监测户家中,梳理问题清单,锚定驻村工作方向;问计于民,聚众人智慧谋良策——他与村干部、网格员紧密协作,常态化排查矛盾纠纷和安全隐患,帮助6户困难家庭修缮房屋,筑牢了村庄平安防线;问效于民,以群众满意为最高追求——针对村道雨季积水难题,他多方奔走协调38万元资金,修通一条长800余米、宽4.5米的便民路,彻底解决了村民的出行难题,这条路被村民亲切地称为连接党群“连心桥”。

700多个日夜坚守,范金刚从一名驻村“新手”蜕变为村民信任的驻村第一书记,他用脚步丈量村情民意,以实际行动破解民生难题。如今,范金刚已奔赴新的驻村帮扶岗位,但他仍以司法为民的初心,继续在乡村振兴的新征程上续写实干篇章。

平凡岗位

张俊:守住医保“救命钱”

“医保基金是老百姓的‘救命钱’,关系到每一名参保群众的切身利益,容不得半点侵蚀。”从检30年来,张俊始终将司法为民深植于心,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在办理曾某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案时,面对曾某通过虚增治疗项目、伪造病历等手段骗取110余万元的复杂案情,张俊连续两周在医保数据中心比对上万条诊疗记录,精准锁定虚报项目。办案中,她引导公安机关补充调取药品出入库记录、医护人员证言等关键证据,形成相互印证的完整证据链,促成涉案医保基金全额追回。最终,法院以诈骗罪判处曾某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案件办结不是终点,系统治理才是根本。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民营医院“挂床住院”、科

室违规承包问题,张俊起草了医保基金监管风险提示。随后,红安县检察院以检察建议的形式督促行政监管部门建章立制加强监管。从个案办理到行业整治,张俊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守住群众‘救命钱’就是守住社会公平正义底线”的信念。

(本报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秦娇妍)

以赛促学提素能

为提升刑事检察队伍整体素能,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检察机关优秀公诉人业务竞赛暨优秀检察官助理业务竞赛开赛。此次竞赛分为刑事检察业务笔试、策论、业务答辨、模拟法庭辩论四个环节,由检察官与检察官助理同场竞技。

在为期3天的比赛中,两级检察院40名参赛选手拼搏进取,奋勇争先。

竞赛落幕,征程再启。来宾市检察机关将以此次竞赛为契机,引领检察干警继续立足岗位,精研业务,磨砺本领。

本报记者邓铁军 通讯员丁明秋摄



业务竞赛笔试现场。



院领导在业务竞赛现场巡考。



选手们在模拟法庭上辩论。

【公告】

检察日报2025年6月13日(总第10918期)

蒋晨: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峰晟电力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蒋晨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7140号,原告安徽峰晟电力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支付价款16000元及利息(利息以16000元为基数,自2021年12月19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85%标准,加计50%计算利息);2.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张俊: 本院受理原告为腾辉与被告腾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7356号,原告为腾辉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借款2.8万元及利息(利息以2.8万元为基数,按月利率1.2%计算至借款实际清偿完毕时止);2.依法判令被告二对上述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由一被告承担。因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郭佳豪: 本院受理原告苗作与被告苗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372号,原告苗作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截至2025年3月25日,被告尚欠原告借款本金13000元及利息(利息以13000元为基数,从2025年1月25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借款清偿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袁静卿(身份证号码:3412271989**0047):**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袁静卿与被告袁静卿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037号,执行中,本院依法采取询价方式对被执行(袁静卿名下位于合肥市包河区红星路1号14幢106室(权证号:皖(2018)合不动产证字第1006277号)房产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因你下落不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述网络询价报告及强制执行申请书、限制消费令、财产申报表、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网络司法拍卖公告、查封裁定书、网络司法拍卖裁定书及平台确认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异议,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辉: 本院执行申请执行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与被告执行刘辉民间借贷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0103执1481号,依法查封了被执行人刘辉名下位于合肥市新站区淮海大道1188号京商南悦城K-5-3幢南2211(不动产证号:皖(2018)合不动产证字第2006229号)房产的评估价值187200元(单价2856元/㎡)。本院已裁定对上述房产进行拍卖。因你下落不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安徽德信安(司法)评(2025)第2-0022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书及强制执行申请书、限制消费令、财产申报表、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网络司法拍卖公告及平台确认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异议,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广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广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徽广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6858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丁先磊: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新洪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徽新洪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丁先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5037号,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杨梅: 本院受理原告沈怡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皖1202民初269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杨梅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抚养费沈怡2022年12月至2025年5月期间的抚养费3000元,并自2025年6月起每月按时支付抚养费沈怡抚养费1000元,直至沈怡年满十八周岁时止。自公告之日起

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乔伟: 本院受理安徽多利建材有限公司与乔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702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乔伟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支付原告安徽多利建材有限公司劳务费170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以17000元为基数,自2023年5月8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计30%计算,计算至债务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21元,公告费(以实际发生数额为准),由被告乔伟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及副本。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魏清平、任双元: 本院受理原告王亚东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皖1202民初65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宋宜超: 本院受理原告黄在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皖1503民初5693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南法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保勇: 本院受理原告王先超诉被告李保勇运输合同纠纷委托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503民初4418号,因你下落不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五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贾孙发、合肥尚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大庄与被告贾孙发、合肥尚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02民初2276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聚焦实践 服务业务 指导工作

2025年《人民检察》抓紧订阅中

全年24期可随时订阅,每期12元,全年订价288元(含邮资)

订阅二维码

微店二维码

服务号

订阅号

方式一: 传真订阅, 将订阅信息传真至010-86422281

方式二: 通过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订阅

方式三: 加微信订阅, 微信号: rmjc0108或者拨打18010230880加微信

方式四: 邮箱订阅, 将订阅信息发送至rmjc0108@163.com

方式五: 输入网址订阅, 网址: https://rmjc.yataiwuliu.com/

联系方式

简敏 订阅电话: 18010230880 010-86423550 传真: 010-86422281

李琳琳 邮购电话: 010-86423533 18010230738

李洪坤 财务电话: 010-86423548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8:30-17:00